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投资者关系 活动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对象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分析师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媒体采访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说明会 <input type="checkbox"/> 新闻发布会 <input type="checkbox"/> 路演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参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活动 参与人员	投资者：通过网络参加的投资者 长源电力：王冬、朱虹、胡谦、赵雪松、叶建兵、张军、韩国燕、屈葳、盛梦莹、陈诗浩、李鸣、刘硕
时间	2024年5月16日(周四) 下午 14:30~16:00
地点	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63号国家能源大厦206会议室
形式	网络互动
交流内容及 具体问答记录	<p>1. 请问董事长，目前公司煤电占比较大，接近80%，十四五乃至后期，公司如何优化电源结构，降低煤电占比？</p> <p>答：您好！“十四五”以来，公司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顺应低碳化发展趋势，举全公司之力大力推进风电、光伏等新能源发展，以新能源发展引领企业绿色低碳转型，新能源装机快速增长，2023年底公司新能源装机已达157万千瓦（相比2020年增加138.1万千瓦），并形成“储备一批、开发一批、建设一批”的滚动接续态势和协同发展的良好局面，“十四五”期末公司新能源装机将超过400万千瓦。“十五五”及以后阶段，公司将持续加大风电、光伏等清洁能源投资力度，进一步扩大新能源占比，“十五五”期末公司清洁能源占比将超过40%，电源结构会得到进一步优化。感谢您的关注。</p> <p>2. 请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预计何时能够完成发行上市？</p> <p>答：您好！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于2024年1月10日经深交所上市审核机构审核通过，并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关注册程序。2024年5月10日，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结合2023年度财务数据对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报文件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并按照要求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了相关文件。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以及最终获得同意注册决定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跟进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p>

况，严格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3. 请介绍一下公司在抽水蓄能方面的发展。

答：您好！公司松滋抽水蓄能项目已于 2022 年 9 月获得核准，规划装机 120 万千瓦，目前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工作已全部完成，正在研究相关投资决策程序。感谢您的关注。

4. 请问公司 2023 年各类型售电均价较上一年度的变化情况。

答：您好！2023 年，公司平均电价比上一年略有下降。受电力市场现货政策开展，火电均价有所降低；水电、新能源电价受电源结构及电力市场交易政策影响，售电均价略有下降。感谢您的关注。

5. 请介绍公司电煤的构成情况，年度长协、月度长协、市场煤等占比情况及相应供应商。

答：您好！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发改委关于电煤中长协政策要求，电煤采购以年度长协为主，2023 年长协煤采购占电煤采购总量的 87%，市场现货采购占比 13%。主要电煤长协供应商有国能销售、国能煤炭经营分公司、山西潞安、中煤能源等，具有煤源可靠、发运稳定等优势，是公司电煤保供主要支撑。市场现货煤炭通过国能电商平台公开询价采购，按照低价优先原则签订煤炭采购合同。感谢您的关注。

6. 请问公司是如何落实证监会关于现金分红政策的，以更好的业绩回报投资者？

答：您好！根据公司《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在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且任意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严格执行《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以更好的业绩回报投资者。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3 年股本 2,749,327,699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39 元（含税），预计本次分配股利金额为 10,722.38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实现的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比例为 30.72%。感谢您的关注。

7. 湖北省自 2024 年开始施行容量电价政策，请问公司如何结算容量电价，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答：您好！根据现行的容量电价政策，湖北省 2024 年容量电价标准为每年每千瓦 100 元，按照火电机组装机容量申报最大出力计算。公司按照政策，按月度进行结算容量电费。容量电价政策对公司经营业绩起到一定的稳定作用，长期来看，容量电价机制有利于煤电行业持续健

	康发展。感谢您的关注。
关于本次活动是否涉及应披露重大信息的说明	否
活动过程中所使用的演示文稿、提供的文档等附件（如有，可作为附件）	无